

# 宁武县财政局文件

宁财预〔2024〕1号

## 宁武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2024年县直部门预算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

2024年县级预算已经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现予以批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预算批复口径

2024年批复的部门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二、做好预算批复和公开工作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各部门应在县财政批复预算后15日内将预算批复到所属各单位。各部门的预算及报表等资料，应当在财政批复后20日内由各部门向社

会公开；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及报表等资料，应当在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由单位向社会公开。

### **三、做好预算执行管理相关工作**

#### **(一) 硬化预算执行约束**

各部门要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职责，加强内部股室、下属单位、项目实施单位之间的沟通协调，动态掌握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后续执行进展，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实施进度，及时竣工决算并支付，避免资金闲置。同时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项目，科目、金额，级次执行，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擅自调整和窜用预算科目和预算项目，尽量减少预算执行中的调剂。严控“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二) 积极落实机构改革相关工作**

预算批复后，涉改部门要根据本部门机构改革进展，按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做好经费、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工资关系划转及有关财务处理等各项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机构改革任务。

#### **(三)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导向。**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批复。各部门在批复所属单位预算时，应当同步批复相关绩效目标，并在分解下达本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时，同步分解下达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予调整，确需调整的按原渠道及时报批。

**二是加强绩效监控跟踪管理。**各部门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适时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日常监控，及时发现问题，采取纠偏措施。县财政将加强监控结果应用，对预期低效或无效的项目，按程序提出调整或收回预算的意见。

**三是提升绩效评价质量。**各部门要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按要求组织完成部门预算以及转移支付 2023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的绩效自评，积极配合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四是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各部门要进一步健全绩效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在公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时同步公开绩效目标，公开数量要占到 50%以上。

#### **(四) 依法实施政府采购**

各预算单位要按照“谁采购、谁尽职、谁负责”原则，依法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一是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加强采购归口管理，将内控制度嵌入政府采购信息化系统，实现“用制度管人、用技术管采”。

**二是严格落实采购意向公开。**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按年度、项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山西分网站公开政府采购意向，及时公开年中追加的政府采购预算。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相关规范合理确定政府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三是严格组织采购评审活动。**按照“先明确需求、后竞争报价”原则，根据采购目标和采购需求合理确定采购方式、竞争范围、评审方法和合同类型，提高采购执行效率。

**四是加强预算与采购各流程横向协调。**一体化系统政府采购预算表及政府采购相关指标已与采购系统实时对接，各预算单位要做好预算执行与政府采购各项工作的衔接，严格落实“无预算不采购”和“无编码不支付”，保持内部岗位之间的沟通协调，提升采购效率。

**五是助力乡村产业振兴。**提高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比例，加大消费帮扶力度。有食堂的预算单位按照不低于 15% 的比例预留采购份额。鼓励各预算单位发放工会福利、慰问品时通过“832 平台”采购，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 平台”微信小程序进行采购，促进脱贫人口增收。

#### **（五）严格执行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一是加强资产管理。**资产配置应严格执行编制管理，一般不得超编制配置资产。对按需新增配置资产，审批时应说明其配置必要性和预期绩效。临时性会议、活动等所需资产，使用完毕应及时按规定移交。各项资产配置需求，能通过资产调配等方式解决的，优先进行调配使用。追加预算中有关资产配置审批流程，按有关规定办理。

**二是严格执行新增车辆预算。**根据核定的 2024 年度新增车辆配置计划和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严格按照各类公务用车配置标准执行采购。年度预算执行中，原则上不再追加各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各部门要严肃财经纪律，压实工作责任，不断完善制度，增强防范措施。秉持“负责任、动脑筋、讲良心”工作要求，让过紧日子成为预算安排和预算执行自觉遵循的原则，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形成长期过紧日子的良好氛围。

- 附件：1. 2024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2.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批复表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宁武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30 日印发

---